



北京化工大学  
BEIJING UNIVERSITY OF CHEMICAL TECHNOLOGY

# 2021年个人所得税汇 算清缴政策宣讲

财务处：李颖异

2022. 04. 01



# 目 录

一、政策简介

二、操作流程

三、专项附加扣除

四、常见问题答疑



## 一、政策简介

---



### 办理时间

2022年3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。



### 办理情形

(一)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纳税人需办理年度汇算：

1. 已预缴税额大于年度应纳税额且申请退税的；
2. 综合所得收入全年超过12万元且需要补税金额超过400元的。

(二) 2021年已依法预缴个税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无需办理年度汇算：

1. 纳税人年度汇算需补税但年度综合所得收入不超过12万元的；
2. 纳税人年度汇算需补税金额不超过400元的；
3. 纳税人已预缴税额与年度应纳税额一致或者不申请年度汇算退税的。



## 二、操作流程

### ★ 办理方式

个人所得税手机APP端（推荐使用）；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页端。

安装个人所得税APP（更新到最新版本），进入首页**2021综合所得年度汇算**。



## 二、操作流程

### 简易申报:

2021年度取得的综合收入额没超过6万, 且已预缴税款, 需要申请退税。

点击“我已阅读并知晓”, 核对相关信息无误后, 提交申报, 申请退税。

< 返回 简易申报须知 切换标准申报

请您耐心阅读以下提示:

1. 如您年度综合所得收入额不超过6万元且已预缴税款的, 可通过“简易申报”办理申报并申请退税。其中综合所得收入额=工资薪金收入×80%+劳务报酬收入×80%+特许权使用费收入×80%+稿酬收入×80%+其他免税收入。
2. 通过“简易申报”办理的时间为03月01日至05月31日。
3. 系统已辅助填入您日常的申报数据, 包括您的自行申报以及支付方的扣缴申报数据, 如需修改, 请通过“标准申报”办理。

请仔细阅读《申报表使用说明》、《申报注意事项》和《填报数据使用须知》后进入正式申报。

**我已阅读并知晓**

不同意



< 返回 简易申报 切换标准申报

系统已根据您日常申报数据自动计算应退税款。如需修改申报数据, 请通过“标准申报”办理。

**个人基础信息**

姓名: [REDACTED]

证件号码: [REDACTED]

请从以下任职单位中选择一处作为您的汇缴地。全部已缴税单位

**汇缴地**

任职受雇单位: [REDACTED]

主管税务机关: [REDACTED]

**已缴税额**

已缴税额: 188.40

☒ 查看收入纳税数据

预申请退税额(元): 3188.40 **提交申报**

### 标准申报:

2021年度综合所得年收入额超过6万的, 需采用标准申报方式。

选择申报2021年度, 选择【**我需要申报表预填服务**】。

< 返回 综合所得汇算申报 标准申报须知

**标准申报须知 (我需要申报表预填服务)**

请您耐心阅读以下提示:

1. 如您在2020年度已依法预缴个人所得税, 且年度综合所得收入不超过12万元或者年度汇算应补税额不超过400元或者不申请年度汇算退税, 可免于办理汇算申报。
2. 如您有符合条件的大病医疗等专项附加扣除, 请提前在“专项附加扣除填报”模块填写信息。
3. 如您有未申报的收入或未足额享受的税前扣除项目, 可在汇算申报时补充申报。

请仔细阅读《申报表使用说明》、《申报注意事项》和《填报数据使用须知》后进入正式申报。

**填报方式** [查看收入纳税数据](#)

**我需要申报表预填服务**

数据来源于自行申报及支付方扣缴申报 ☒

**我要填报空白申报表**

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填写申报表

**我已阅读并知晓**

不同意

**开始申报**

## 二、操作流程

### 标准申报：

- 1、核对基本信息后点击下一步，点击“工资薪金”确认全年一次性奖金计税方式（一般是**单独计税**更加划算）确定后返回申报界面。
- 2、核对各项收入、专项附加扣除等信息后，点击下一步，系统将自动计算应补（退）税额。

< 返回 标准申报 ...

基本信息 收入和税前扣除 税款计算

应纳税所得额=收入-费用-免税收入-减除费用-专项扣除-专项附加扣除-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-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 
请准确填写收入、费用、免税收入和税前扣除等信息，系统将根据您填写的内容自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。

**收入 (元)**

工资薪金 ○ 存在奖金，请在详情中进行确认 >

劳务报酬 0.00 >  
请你对填报的数据认真核实

稿酬 0.00 >  
请你对填报的数据认真核实

特许权使用费 0.00 >

**费用、免税收入和税前扣除**

费用  
请先处理待确认事项，再点击下一步

应纳税所得额 -- 保存 下一步



取消 奖金计税方式选择 确定

1、在年度汇算申报时，您可重新选择将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并入综合所得计税，也可以选择其中一笔奖金单独计税。 [查看政策说明](#)  
2、奖金计税方式的选择，将会影响汇算的税款计算结果。  
请您根据自身情况进行选择。

**“全年一次性奖金”计税方式**

全部并入综合所得计税  
若选择此项，将会把所有的“全年一次性奖金”并入综合所得申报中

单独计税  
选择其中一笔单独计税，其余将全部并入综合所得申报中 ✓

元 修改



< 返回 标准申报 ...

基本信息 收入和税前扣除 税款计算

**应纳税额**

综合所得应纳税额(元) 元 >

**减免税额** ⑦

减免税额(元) 元

**已缴税额** ⑦

已缴税额(元)  
已缴税额=收入的已缴税额+并入综合所得的全年 1128.30 一次性奖金的已缴税额

应补税额 ⑦ = 应纳税额-减免税额-已缴税额

如有其他补充事项，可填写备注 >

温馨提示:根据您填写的数据，您的年度汇算需补税金额不超过400元，如您已依法预缴税款，可免于汇算申报。若需要缴纳税款，请前往办税服务厅办理

应补税额(元) 元 保存 享受免申报

## 二、操作流程

申报结果：1、申请退税或放弃退税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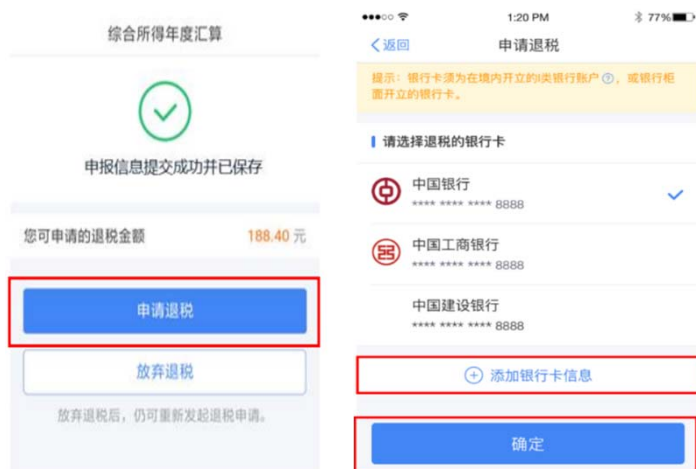
2、享受免申报（收入小于12万元且有应补税额，或收入超过12万元但应补税额 $\leq 400$  元，申报后无需缴款）；

3、立即缴税

1、**申请退税**：点击申请退税后，选择退税银行卡。

如需新增，点击【添加银行卡信息】—【确定】。

税务机关审核通过后退税至符合条件的银行卡里。



3、**立即缴税**：点击立即缴税后，选择对应缴款方式。

若暂不缴款可点击返回，后续可缴款。

请在2022.6.30前完成缴款，逾期将产生滞纳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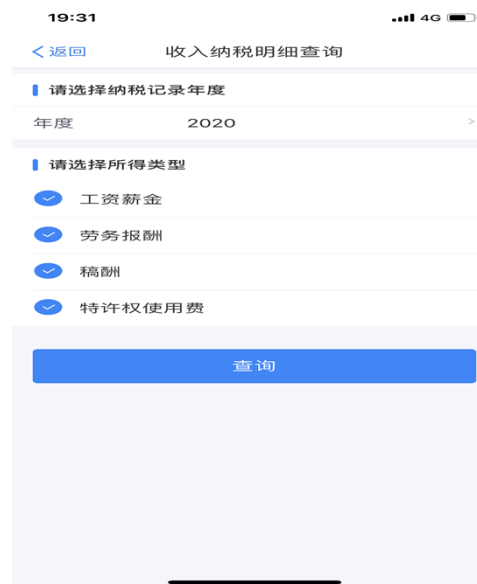


## 二、操作流程

申报以前年度（退税三年以内有效）：

1、首页选择收入纳税明细查询，选择对应年份，再分别选择工资薪金等这四项收入，点击查询，分别记下收入合计、已申报税额合计、三险一金全年合计。

2、进入综合所得年度汇算，选择对应年份，分别填入四项收入、专项扣除下的三险一金合计数，再下一步填入已申报税额合计数（四项个税自行加总），下一步系统会自动计算需补退税额。





### 三、专项附加扣除

---

#### 子女教育

子女学前和学历教育：每个子女每月1000元的标准定额扣除。

#### 继续教育

中国境内接受学历继续教育：教育期间每月400元定额扣除；  
职业资格继续教育：取得相关证书当年，按年3600元定额扣除。

#### 大病医疗

扣除医保报销后，在医保目录范围内的自付部分，累计超出15000元的部分据实扣除（最高限额8万）。

#### 赡养老人

赡养年满60岁的父母或子女已经去世的祖父母、外祖父母：  
独生子女：每月2000元；  
非独生子女：合计每月2000元，但每人每月不能超过1000元。



### 三、专项附加扣除

#### 住房贷款利息

本人或配偶单独或共同贷款为本人或配偶购买中国境内住房，发生的首套住房贷款利息支出（只能享受一次首套住房贷款专扣）：每月1000元标准定额扣除，最长不超过240个月。

#### 住房租金

纳税人本人在主要工作城市没有自有住房而发生的住房租金支出：依据所在省市的标准定额扣除。北京：每月1500元。

#### 其他规定

1. 纳税人配偶在纳税人的主要工作城市有自有住房的，视同纳税人有自有住房。
2. 夫妻双方主要工作城市相同的，只能由一方扣除住房租金支出。
3. 一个纳税年度内，纳税人及其配偶不得同时享受住房和租房专项附加扣除，只能二选一。



## 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专项附加扣除

国务院日前印发《关于设立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的通知》，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。

扣除标准：按照**每个婴幼儿每月1000元**的标准定额扣除。父母可选择一方100%扣除，也可以选择双方各按50%扣除，扣除方式一个纳税年度内不能变更。

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

02 热点问题

婴幼儿子女的范围包括哪些？

- 婴幼儿子女包括
- 婚生子女 非婚生子女 继子女 养子女

等受到纳税人监护的3岁以下婴幼儿



@国家税务总局

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

04 热点问题

享受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专项附加扣除的起算时间是什么？

- 从婴幼儿出生的当月至满3周岁的前一个月，纳税人可以享受这项专项附加扣除。

举例：

2022年5月出生的婴幼儿，一直到2025年4月，其父母都可以按规定享受此项专项附加扣除政策。



@国家税务总局

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

06 热点问题

有多个婴幼儿的父母，可以对不同的婴幼儿选择不同的扣除方式吗？

- 可以。有多个婴幼儿的父母，可以对不同的子女选择不同的扣除方式。



选择由一方按照每月1000元的标准扣除      选择由双方分别按照每月500元的标准扣除

@国家税务总局



## 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专项附加扣除

操作流程：选择扣除年度——选择子女信息——选择本人扣除比例——通过扣缴义务人申报

进入申报界面后，“选择扣除年度”设为2022年；

点击“确认”后，系统会提示需要提前准备的资料，纳税人仔细阅读后，点击“准备完毕，进入填报”。



点击“下一步”进入“子女信息”界面在“选择子女”项目处点击“请选择”进入“选择子女”界面。

若纳税人之前未填写子女信息，可点击底部“添加子女信息”进入添加界面，并填写“他（她）是我的”、证件类型、证件号、姓名、国籍（地区）、出生日期，点击“保存”后回到“选择子女”界面，即可看到新添加的子女信息。





## 四、常见问题答疑

---

### (一) 填报问题

1、我有两处以上任职、受雇单位；或者我是学生，没有任职受雇单位，如何选择汇缴地？

答：纳税人有两处以上任职受雇单位的，选择向其中一处任职、受雇单位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；无任职受雇单位的，向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。

2、我已经申报完成，发现有的信息填报不正确怎么办？

答：在6月30日前，您可以选择“服务”-“申报查询”-“已完成”-“更正”进行修改。

3、如何查询我的退税进度？

答：通过“服务”-“申报查询”查看退税业务的办理状态。

4、我未办理2019年和2020年个税汇算清缴，现在还能办理吗？

答：可以。点击综合所得汇算后，选择对应年度。



## 四、常见问题答疑

---

### (二) 收入问题

#### 1、综合所得年度汇算涉及哪些收入？

答：包含工资薪金收入、劳务报酬所得、稿酬所得、特许权使用费四项。个人所得税APP上的工资薪金收入额包括了学校工资表中的纳税额，和学校通过财务系统网申发放的其他工薪收入。

#### 2、我的劳务报酬所得里有几条记录我没有印象了，我是否可以删除？

答：您的校外劳务报酬所得一定要先和对方单位核实后再做处理，以免因自己遗忘等原因漏报收入影响信用。

#### 3、2021年度内取得了境外收入如何办理汇算清缴？

答：在6月30日前，您可以到朝阳区一所、四所税务大厅预约办理个人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。

预约方式：手机公众号“北京朝阳税务”-“微信办税厅”-“预约办税”选择“申报纳税”-“个人所得税”。



## 四、常见问题答疑

### (三) 专项附加扣除问题

1、2021年未申报专项附加扣除，现在还能补吗？

答：可以，首页“办税”——“专项附加扣除填报”，选择扣除年度2021年再录入相关信息。

2、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可以填入2021年汇算清缴吗？

答：**不可以**，目前个税汇算清缴汇总的是2021年的收入和扣除信息，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专项附加扣除政策自2022年起实施，因此该项专扣不能计入2021年度的汇算清缴。

3、父母都年满60周岁了，能填写两位老人的信息享受两项赡养老人专扣吗？

答：不可以，纳税人赡养2个及以上老人的，不按老人人数加倍扣除。

其他常见问题可扫描二维码查看：





北京化工大学  
BEIJING UNIVERSITY OF CHEMICAL TECHNOLOGY

# 感谢聆听

财务处：李颖异

